

公告编号：2018-028

证券代码：838371

证券简称：红石阳光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红石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红石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9月1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2018年8月28日披露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公司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已经获得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不存在异议股东。

公司于2018年10月31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申请终止挂牌材料，并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181293）。

现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红石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3959号），同意公司股票自2018年12月4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终止挂牌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终止挂牌后，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张培培

联系方式：010-62252126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龙翔路甲1号泰翔商务楼106

特此公告。

红石阳光（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4日